

科学不能代替宗教

[芬兰] 安替·罗因

科学揭示自然是如何运作的，并命名每一个新的发现和现象。科学通过实验手段、运用证据链来阐明新的自然规律。既经验证的结果和方法，总是被用来充当新的结果和方法的先导依据，因为没有前因便不能得出后果。如果有勇气追寻这个证据链，直到它的最初本源，找寻源头的始因，我们总是会终止于神。就是说，我们将找到最初的动因，它是不再有原因的。无神论者们试图通过虚构一些名词，例如宇宙大爆炸之类，来摆脱这个关于第一动因的逻辑命题。

根据现时流行的正式的科学信念，在距今一百四十亿年以前，所有的物质、能量、生命和灵性，都被压缩在一个比针尖还小的空间内。然而，科学论点是可以改变的，因为迄今我们还不曾了解到实有的自然规律和事实的百分之一。今天我们所知悉的科学论点和数据，至少已经超过一百年前的百倍以上，而且这个趋势，还会以指数规律的速度持续下去。然而，我们的智慧则不可能以这同样的速度增长，除非我们有勇气重新审查旧有的科学的和宗教的前提性假设。科学总是在改变和推进我们对宇宙的了解。然而，我们将永远发现神立于每一条科学小径的终端，无论现在抑或今后，直至无穷。

美好、智慧、公正、爱心和诚信，永远不可能用量具来计量，也不可能用物理的或化学的仪表来测度。它们并不与物质和能量起反应，但是它们仍然像盘石般真实，因为人的灵性使得它们成为历历可见。所以，我们是纯粹的属灵生物，只是灵性被暂时地锁定在我们的躯壳之中。当我们注视我们的朋友的眼神，当我们谛听他的意见时，我们便看到了这个灵性。这些，决不是物质性的声音。

不同的领域

科学并不直言快语地回答对于人之灵性的基本问题，即是与非的问题。正是宗教，在寻觅这些问题的答案。真正的宗教勇敢地探究哪些重要的结果是正确的，哪些是错误的。利用科学，我们可以推进我们的物质生活福利。而真正的宗教则找出属灵的结果，它不但是正确的，而且可以使我们的灵魂快乐安生。这些确定而永恒的效应，可以用来鉴别真正的科学和真正的宗教，而区别于错误的和伪劣的赝品。

利用真实可靠的信息，我们得以拒斥那些迷信、宗派、邪术和巫毒，以及其它控制人的心灵的团伙，他们迷惑我们当中一些幼稚的人，仅仅通过剥夺盲从者们本身的自由意志，而使之得到暂时性的解脱。虚伪的宗教、哲学或者伪科学，把人们和他们的同胞们

导向绝望的自杀之途，和经济上、伦理上的破产；而真正的宗教和科学，则帮助人们直面他们日常生活当中的实际问题，达到彼此间的和谐一致。

我们生活于其中的当今世代，对于我们来说，永远是最重要的，因为我们所能改变和推进的，也只有这个时代。真正的科学和宗教之间，应当是互相支持的。引人误入歧途的分歧和争执，永远来自于错误的科学或宗教的前提和阐释。然而，长远来看，充满活力的、能动的科学与宗教，终将会聚于协调一致。

我们的生活和世界之所以臻于目前这个样子，是经过精心地、准确地设计的结果。正因如此，所以我们才能在信仰与无神论之间，做出一个自由的选择。如果我们能够借助于某种科学过程，论证出神或者某种更高力量的存在，我们就不能遂行这种自由选择。仁慈、公正、爱心，草地上的百花，小至原子，大至整个宇宙，在印度教信徒或者天主教信徒的眼里，都是神之存在的有力证据。但是在无神论者看来，对世界的观察完全是另一番景象。对于信奉宗教的人们来说，最后的校验是“我就是”和“你就是”；但在无神论者，他们有充分的权利去相信偶然、运气和注定。

比之对耶稣的信仰，无神论和怀疑论则需要更多的盲从式信仰，因为科学并不能证实神之并不存在。一个路德教徒、东正教徒、穆斯林或犹太教徒，可以绝对相信神，因为他们并不是把自己的信仰建基于科学的证据，而是凭借于生活在我们心灵中的神所派遣的矫正者之灵。神之灵的这个微薄的小瓣使得我们得以永生，并且唤醒我们的信仰之心。

我们需要勇气

要发现科学的或宗教的真理，我们需要勇气。如果我们没有勇气去研究和揭示已经被认定为可疑之点的所有信息、禁忌乃至源头，则真理是很难发现的。真理完全不依赖于信息的来源、作者或学说派别；真理完全是基于经过验证的科学的和属灵的事实。我们还应当聆听我们自己的感觉和良知的声音，它们之存在，正是主要出于这样一个目的。

我们可以，例如说，从《可兰经》、《圣经》和《攸然希亚之书》中，找到一连串的真理，它们向我们提供合乎逻辑的论证，解释我们为什么会在这儿，我们是从哪里来的，以及我们正在往哪儿去。我们的世界和语言，总是在日新月异地变化着。我们并不需要固守那些留存在科学和宗教当中的、千年陈货般的假说和阐释。我们应当有勇气用现代的语言和概念，去修正和更新旧有的原始材料。我们已经拥有了足够多的陈旧的仪典、

圣像和空洞的词藻。与这些相反，我们应当享有的却是能动的和鲜活的科学、信仰和宗教，它们才真正地影响我们日常生活中的决策、选择和活动。

教理和教义的持续性发展，是对路德教、印度教、佛教和任何其它宗教的最重要的挑战。一个可靠的、能动的更新、改革、修正和对话是必要的，以便提高不同宗教派别之间的和谐和谅解。我们也应当懂得，救赎并不依赖于你用的是哪一种学说的名义。唯一的要求只是信仰，不带伪善成分的爱心和博爱的信仰。

哲学与伦理

哲学和伦理所要解决的，是与宗教相类似的问题。但是，由于基本假设的不同，可以引出很多不同的结果。唯物主义的哲学，假定我们只能生存八十年左右。但是宗教性哲学的结论则基于一个永生的理念。这和我们的日常生活，是一个全然不同的概念。比之纯粹的哲学观点，宗教视点对我们的日常生活中的苦难和挣扎给出一个更加合乎逻辑的解释。例如：

- 如果我们不曾经历过恐惧和沮丧，我们便不能理解**勇气**。
- 如果不经历痛苦和受难，我们便不会去追求**欢欣和快乐**。
- 如果我们不曾面对过社会的不平和不公，我们便不会知道什么是**利他主义和人道主义**。
- 如果不存在错误和欺诈，我们便不会在内心中滋长出**对忠诚的热爱**。
- 如果不是险情、意外和疾病的永远存在，我们就不能理解什么是**希望和信赖**。
- 如果没有贪婪和**不公**，我们便不能理解什么是**公正**。

我们只有生活在现在这样一个世界里，才能为这些有价值的特质去奋斗；在这里，我们能够信赖的，只有我们的造物主的仁慈和爱心。若是在一个完美的、无罪错的宇宙中，我们便达不到这些目标。我们在世上度过的有限年头，只是我们的永恒探索之旅的开头岁月。所以我们必须永远地竭尽全力。我们常常设想我们的一切成就，是归功于我们自己的能耐，但事实并非如此。几乎我们的所有成功，都是我们的同伴和无数先辈打下的根基。我们是站在巨人的肩膀上。所以，我们也必须“超前支付”，尽到我们增进我们所生活于其中的这个世界的一份责任。

在这个世界中，我们永远达不到彻底的平等和自主。然而，重要的一点是在于，我们能够为这些价值去奋斗。一些幸运者降生在富裕之家，另一些可怜的人只能落生于路边街头。一些人形貌昳丽，另一些却身染病痛或罹患残疾。然而，在死亡降临之时，我们就都平等了。就在这时，我们必须在死亡和永生二者之间作出最后的抉择。这是我们在

世间生活中能够做出的唯一真正的至高无上和独立自主的选择。在这个最后阶段，没有一个旁人能来帮助我们。

我们的宇宙、原子、物质和生命，是运用广大的智慧和技巧创造出来的。与之相比，完美天国的创造，则反而是一个容易得多的事情。我们应当知道，即使是微不足道的病毒，或者一个小小的种子，也比任何一个人造的器械更为复杂精细得多。创造意味着灵魂、生命、引力、光子、元素、空间，以及自然规律。进化则是前列这些世界基本构造材料所发展出的产物。这可有地质层和沉积物为证。随机性可能在一些细节上起作用，但基本准则是要服从神的规律。

比之于单纯地服从规则、遵守法律，我们有着更高的目的去追求。相反，我们也应当听取我们的感受和良知，去探究什么是对的，什么是错的。剥削我们的穷苦贫弱的兄弟姊妹，可能是合乎法律的，但它却不合乎真正的宗教哲学。我们的世界随时都在变化着，因而，神并不需要机器般的人。神要的是能够做出自己聪明的抉择和具有不假助于物质性凭据或者奇迹之信仰的活生生的人。我们获得了自由意志，所以我们无比高出于只会服从规则的单纯机器。

各种宗教派别应当逐渐理解到，**我们都拥有着同一位神**，只是我们在用不同的名字来称呼他罢了。我们之间不是敌人。我们具有同一个归宿。我们之间可以互相学习许多的东西。我们应当注意到，我们间的主要分歧只在于仪典和礼拜的方式，而神则是同一位。

无神的哲学好比是一具没有锁定校准点的温度计。唯物主义哲学可以提供一个暂时的解脱和生存，就像一个漂浮在海洋上的浮标。而宗教性哲学则把人引向永生，正如一个屹立于盘石之上的灯塔。

神是来源和归宿

神给我们带来统一性，和哲学与伦理的校准点。哲学不可能单纯依靠逻辑论证，不依赖于唯一神或者造物者的观念，而达到所有人之间的平等。只有唯一神或者造物者的观念和理念，能够让世间所有的兄弟姊妹们拥有平等的做人权利。这是达到光明与世界和平的唯一路径。这个简单的观念也把我们引向敬重我们的同伴并为他们服务，而不是单纯去敬拜圣迹和空洞的仪典。神并不寓居在偶像中，而是作为矫正者，驻居在我们的心灵之中。有鉴于此，商人们可以通过奉行公平交易来敬拜神；工程师可以力行绿色施工工艺来敬拜神；艺术家可以通过使人娱情悦目、赏心乐事来敬拜神。

对于科学，神是一个原因；对于哲学，神是一个统一性的假设；对于宗教，神是一个永生的个体存在。对人而言，神是他的来源，就像他的父亲和母亲一样。但是，神也是人的归宿，因为我们的灵魂渴求与神的小瓣之灵相结合，它就寓居于我们的心灵之中。人类是一种二元化的受造物，区分为男人和女人，他们具有平等的权利。人之两极虽有不同，然而同等重要，他们能使我们的生活心醉神迷、意气风发，因为二者给我们的世界以不同的景象。分歧和差异并不是缺欠，反而是一种强化剂，它丰富着我们的生活，让我们变得更加强壮。

我希望把世界变成对基督徒、对穆斯林和对无神论者们来说的更好的环境。通向这个目标的唯一路径是神和唯一造物者的观念，它使我们实现平等。如果没有这个观念，我们就会认为我们自己的神，自己的哲学、种族、宗教、性别或者国家，是优胜于别人的。这种谬误总是给一些人压迫我们的同胞提供口实。我希望我们的世界变成这样的地方，在那里：

- 不同的宗教派别之间，不需要设置带刺丝网的樊篱。
- 法院的裁决，不再是取决于被告的运气。
- 宗教仪典不能取代日常生活中人和人之间的尊重。
- 女人与男人之间享有同等的权利。
- 不能盗用国家权力之名而作为发动战争和倾轧的口实。
- 人们不再需要把自己的身格隐藏在大墙背后，或者用化名来掩藏自己，就像老鼠钻在洞里一样。
- 正义与神交成为更加重要的事情，而不是崇尚传统、礼拜和官僚政治。
- 运用最好的科学手段，让最高的宗教理想渗透到现实的日常生活中去。
- 我们不再为神和宗教而奋斗，而是为每个人去奋斗，因为我们是弱者，而神是强者。

两千年前，一群懦夫叫嚷着“释放巴拉巴”和“钉死耶稣”。很多现代人可能会觉得，那和我们已经没有什么关系了。但是，在“离别”之时，我们中的每一个人都将面对这同一个人生的抉择。

原作 安替·罗因 (Antti Roine)，2005年1月1日至2006年1月27日

翻译 余干生，2006年2月9日